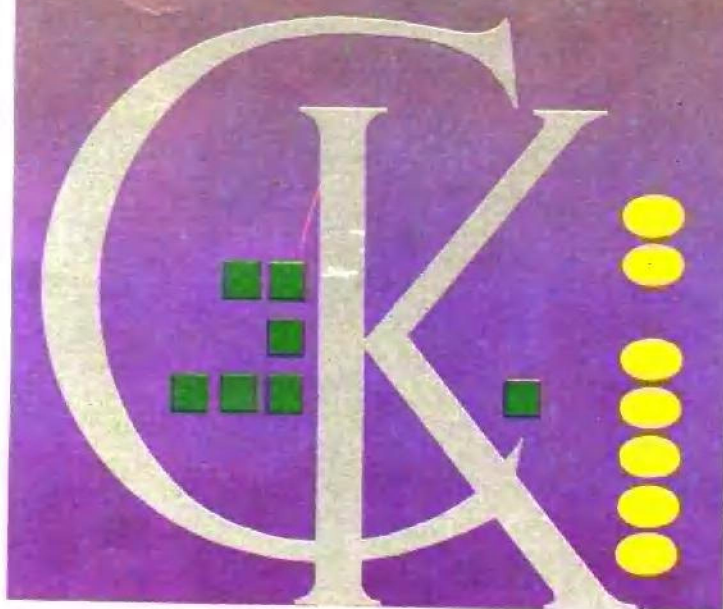


中国
建筑工业出版社

新财务会计丛书

商品流通企业 会计

金中泉 主编



Jm 71/04

新财务会计丛书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

金中泉 主编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京)新登字 035 号

本书为《新财务会计丛书》之一,是根据国家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制订的《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编写的。

本书共九章,主要内容包括:商品流通企业会计概述、商品流转核算、短期投资与长期投资的核算、商品流通费用的核算、商品流通企业财务成果的核算、饮食服务业会计、旅游业会计、商办储运业会计、商品流通企业会计报表和附录等内容。

本书可供各类商业企业的财会人员及经济类大专院校师生学习使用,也可作为培训教材。

新财务会计丛书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
金中泉 主编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西郊百万庄)

河北省赵县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12 字数:294 千字

1993 年 5 月第一版 1993 年 9 月第二次印刷

印数:5,001—9600 册 定价:7.90 元

ISBN7—112—02034—4/F·152

(7056)

《新财务会计丛书》编委会

主编:姚梅炎

编委:王 建 司福春 杨进军
金中泉 姚梅炎 栾 华
徐湘瑜 童本立

序

为了贯彻党的十四大精神,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经国务院批准,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了《企业财务通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并发布了一系列新的财务会计制度。这是我国财务会计的一次重大改革,也是我国财务会计模式的重大转变,它对加快改革开放步伐,发展社会主义经济都有极大的影响。

为了适应我国财务会计改革,配合今年7月1日执行新财务会计制度,帮助广大财务会计工作者尽快掌握和运用新制度,由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中央财政金融学院和北京商学院等单位的有关专家教授编写了《新财务会计丛书》。

本丛书包括:《财务会计基础》、《工业企业财务》、《工业企业会计》、《施工房地产开发企业财务》、《施工企业会计》、《商品流通企业财务》、《商品流通企业会计》等等。以上各部分均自成体系、独立成书、单独发行。

本丛书是以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为指导,贯彻改革开放的精神,重点阐明《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各种新的财务会计制度,内容丰富多彩,具有理论性、科学性、实务性和操作性的特点。

由于我们对新财务会计制度学习不够,对一些新问题、新体系研究不够,加之时间仓促,难免有不少缺点和不足之处,敬请读者指正。

在这套丛书出版之际,我们编委会表示最热烈的祝贺,并向中国建筑工程出版社郦锁林编辑表示感谢!

姚梅炎

1993年4月

前 言

为适应市场经济的要求和与国际惯例接轨,我国已开始对原商品流通领域各行业的会计制度进行彻底改革。根据国家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制订的《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编写了《商品流通企业会计》。

本书共九章,着重讲解会计制度改革后各类商品流通企业会计核算的基本原则,新制度的基本特点,并从实务角度对商品流通企业的资产和负债的核算方法、营业收支、成本费用和利润的核算方法以及会计报表的编制和运用方法作了详尽系统的介绍,是商品流通企业财会人员学习和掌握运用新会计制度的基础性读物。为方便读者,本书收录了《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和《旅游、饮食服务企业会计制度》作为附录。

本书由金中泉、欧阳爱平、阎锋、魏国珍和刘建民共同编写,金中泉任主编。

由于编写时间仓促,限于编者水平,书中一定会有不少缺点和错误,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序

前言

第一章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概述	1
第一节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的特征	1
第二节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	3
第三节	商品流通企业的会计组织	5
第二章	商品流转核算	10
第一节	概述	10
第二节	商品流转核算的主要规定	12
第三节	商品核算方法和商品购销的核算	18
第四节	农副产品收购和清选整理的核算	43
第五节	商品储存的核算	60
第三章	短期投资与长期投资的核算	88
第一节	概述	88
第二节	短期投资的核算	89
第三节	长期投资的核算	93
第四章	商品流通费用的核算	109
第一节	概述	109
第二节	商品流通费核算的主要规定	111
第三节	商品流通费的核算	113
第五章	商品流通企业财务成果的核算	121
第一节	概述	121
第二节	商品流通企业财务成果的构成和核算	122
第三节	利润分配的核算	125

第六章	饮食服务业会计	129
第一节	概述	129
第二节	饮食业业务经营的核算	130
第三节	服务业业务经营的核算	137
第七章	旅游业会计	143
第一节	概述	143
第二节	旅行社业务经营的核算	144
第三节	外汇业务的核算和管理	154
第八章	商办储运业会计	160
第一节	概述	160
第二节	仓储业务的核算	164
第三节	运输业务的核算	171
第四节	储运收入和费用的核算	175
第九章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报表	182
第一节	概述	182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183
第三节	损益表	197
第四节	财务状况变动表	207
附录一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	222
附录二	旅游、饮食服务企业会计制度	296

第一章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概述

第一节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的特征

会计按照其内容进行分类,企业会计是它的一个重要分支,而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又是企业会计的一个分支。由此可以说,商品流通企业会计是适用于商品流通企业的一种企业会计,或称为专业会计。所以,商品流通企业会计既具有企业会计的一般特征,同时,在企业会计中,又具有区别于其它企业会计的具体特征。对此,我们可以作以下两点概括:

1. 企业会计的主体是实行独立核算的企业。全面反映企业的运营情况、财务状况和运营效益,是企业会计的一个重要特征。

按照 198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民法通则》和 1988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的规定,企业是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独立核算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经营单位。作为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的企业,依法取得法人资格,以国家或集体授予其经营管理的财产承担民事责任。作为企业法人,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 (1)依法成立;
- (2)有必要的财产或者经费;
- (3)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场所;

(4)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在我国,按照上述规定条件依法成立的公有制企业的会计,是企业会计的主要成分。此外,它还包括非公有制企业,如私营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的会计等。

由于企业的上述性质,企业会计就必须对企业在运营中发生的各项资金占用和资金来源的增减变化情况,各项费用的开支和成本的形成情况,取得销售收入以及利润的计算,分配、解缴和留存情况,作全面、完整的核算。这是企业会计区别于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总预算会计、建设单位会计的一个重要特征。作为企业会计之一的商业会计具有同样的特征。

2.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是以商品流通活动的核算和管理为其中心内容,并按照商品流通的特点,组织费用、成本和利润的核算。这是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区别其它企业会计的主要标志。

我国过去按照国民经济的分工,组织、领导和管理商品流通的部门,主要有三个,即对外经济贸易部、物资部和商业部。长期以来,我国商业会计制度的管理,是在财政部的统一领导下,以部门管理为主,所以,商品流通企业会计按照三大部门区分为对外贸易会计、物资会计和商业会计,并在此基础上,又按照部门内各个行业和经营范围的特点,细分为外贸企业会计、物资企业会计、粮食企业会计、供销合作社会计、国营商业企业会计,石化销售企业会计、旅游业会计、饮食企业会计、仓储业会计,等等。这种按所有制、分部门、分行业制定会计制度,按照各个部门会计制度所建立的部门会计,已经难以适应我国国民经济的经济性质多成分、投资主体多元化、经营方式多样化以及对外开放的要求。为此,在制定并实施会计准则的情况下,我国所有从事商品流通的企业,包括商业、粮食、物资

供销、供销合作社、对外贸易、医药、石油、烟草、图书发行等企业,均实施企业会计准则和统一的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本书除对外贸易会计仍作专篇论述外,对其他所有从事商品流通的企业,则以新的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为依据,论述其会计核算。

第二节 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

一、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的管理体制

新中国成立以后,我国逐步建立了会计法规体系。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经济管理体制的改革,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的管理体制经历过若干次变化。

1985年以前,商业各部门的会计制度由中央行政主管部门制定、颁发和管理。但在正式颁发以前,要报送财政部审查同意或备案。比如,1950年,中央人民政府贸易部制定了《全国国营贸易企业系统暂行会计制度》,于同年8月1日起执行。1952年下半年,国家机构进行改组,贸易部一分为二,即分设对外贸易部和商业部。从此,这两个部的会计制度就分别制定了,前者称为对外贸易会计制度,后者称为商业会计制度。1985年以前的商业会计制度基本上是按此体制进行管理。

1985年国家颁布了《会计法》,规定全国会计工作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由财政部根据《会计法》制定,商业会计制度的管理权限有所变化,即改由商业行政主管部门和财政部联合制定和颁发,比如,1987年印发的《国营商业会计制度》,1991年印发的《供销合作社会计制度》都是商业部和财政部联合制定和颁发的。

在制订和实施会计准则以后,我国的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将由财政部门制定和管理。除进行股份制试点的商品流通企业暂不执行这个制度外,其他所有从事商品流通的企业都执行这个制度。

二、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的主要内容

随着经济、政治和社会形势的发展变化,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经历了若干次的修订和改革,但就其主要内容来看,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总则

在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中,总则是很重要的部分,在制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以前,会计工作中的一些基本规则一般都在总则中作出明确规定,主要包括:会计制度的制定依据;适用范围;会计工作的基本任务和对会计人员的基本要求;会计年度;记帐的货币单位;资产的计价;收入、费用的确认;财产的盘存;记帐方法;以及会计档案的管理等各项重要内容。在制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以后,由于会计核算的基本准则已在“企业会计准则”中作了规范和规定,所以在“商品流通企业制度”中,一般只对会计制度的适用范围、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的主要事项作统一说明。

(二)会计科目

包括:会计科目的一般规定;科目名称和编号;各个科目的核算内容和使用说明。《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按照资产类、负债类、所有者权类和损益类设置会计科目。

(三)会计报表

包括:会计报表的一般规定;报表的种类和报送期限;各类会计报表的格式和编制方法说明。《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规定的会计报表体系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财务状况

变动表三种主报表,和利润分配表、商品销售利润明细表两张附表。

(四)会计凭证和会计帐簿

一般包括:会计凭证和会计帐簿的种类;填制记帐凭证的规则;设置帐簿的要求;记帐凭证和会计帐簿的参考格式等。

第三节 商品流通企业的会计组织

商品流通企业的会计工作是企业经营管理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充分发挥会计工作在企业经营管理中的作用,就必须合理组织好会计工作。

一、商品流通企业的会计机构

根据《会计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商品流通企业一般均设置财务和会计相结合的会计机构。按照企业的业务经营量和企业规模的大小,这种会计机构,或称会计科、或称会计处、会计组,依企业规模而定。但不管机构规模大小,人多人少,一般均同时承担企业的财务业务和会计业务。由于企业的规模大小不同,在会计核算上则有三种组织形式:

(一)独立核算

所谓独立核算,一般包含下列三层含义,即:(1)在业务经营上有独立的自主经营权;(2)在财务上有必需的财产和自有资金,并在银行开设帐户,有独立支配和使用权;(3)在会计上有完整的会计帐簿,能独立核算盈亏,并能定期编制会计报表。在实际工作中,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商业企业,一般均系独立核算单位。

(二)半独立核算

所谓半独立核算,是指业务经营和资金的支配、使用,基

本上有独立处理权限；同时，在会计核算上能单独核算盈亏，并能编制会计报表；但某些管理权限不完整，如对外经济联系、资金的筹集，某些专用基金的支配、使用等权限，由上一级部门统一掌管。在商业企业中，企业内部的二级经营单位，如批发公司内的业务科，大型零售商店中的商品部，常采用这种半独立核算形式。

(三) 简易核算

所谓简易核算是指业务经营、资金管理和会计核算均不独立，全部交易单证报送上一级主管单位进行集中的会计核算；一般不设专职会计，只由兼职或专职核算员，对上一级主管单位确定的定额指标，进行简易核算，以利于强化管理。商业企业中的基层经营组织，如批发公司中的商品组，零售商店中的营业柜组，一般在实行定额管理的基础上，实行简易核算。

二、商品流通企业的会计人员

商品流通企业的会计人员从广义上来讲，除在企业财会机构中工作的上述人员外，也包括在各职能科室、各营业层次、仓库、车队以及其他附属单位工作的财会人员和专职核算员。

商品流通企业的会计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会计法》、《会计人员职权条例》等有关会计法规中有关会计人员工作职责的规定，并享有必要的工作权限。

根据上述会计法规和规定，结合商业实际，对商品流通企业的会计人员提出具体工求，比如 1991 年制定的供销合作社会计制度中，对会计人员提出以下四项要求：

1.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认真学习、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的财经方针、政策、法规、制度，忠于职守，廉洁奉公。

2. 自觉学习会计理论,积极钻研业务,努力提高会计专业水平和会计工作能力,认真办理会计实务。

3. 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建立健全财产、物资在各个环节的责任制度,做好各项基础工作,不断提高会计核算质量和会计管理水平。

4. 主动向领导请示汇报会计工作,如实地反映情况,积极地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当好领导的参谋和助手。

三、商品流通企业财会工作的管理制度

合理组织商品流通企业的财会工作,除健全会计机构,培养、配备会计人员外,还要健全财会工作的各项管理制度。在实际工作中,除了要认真贯彻执行统一的会计制度外,还要建立健全以下制度:

(一)财会人员岗位责任制

岗位责任制是指按工作岗位划分职责任务的管理制度。为了明确职责,增强责任心,提高管理水平,商业企业中一般均实行岗位责任制。如商业部在1963年制订的《国营商业企业经营管理条例(草案)》中规定:“商业企业,应当在企业内部建立各级行政管理责任制,建立专职机构和专职人员的责任制,建立每个职工的岗位责任制。”

财会人员岗位责任制是企业内部各类人员岗位责任制的组成部分,它一般按照财会人员的职责分工建立岗位责任制。在商品流通企业中,一般包括:

1. 财会主管人员岗位责任制;
2. 财务人员岗位责任制;
3. 登记总帐人员岗位责任制;
4. 办理货款结算,登记往来结算帐目人员岗位责任制;
5. 登记商品类目帐(亦称二级商品帐)人员岗位责任制;

6. 登记商品明细帐人员岗位责任制；
7. 登记费用帐人员岗位责任制；
8. 登记固定资产及其他用品帐人员岗位责任制；
9. 登记专用基金及专项物资、专项工程帐人员岗位责任制；
10. 出纳人员岗位责任制；

对上述各类岗位人员一般均按岗位职责明确规定所承担的工作内容及其标准。

(二)会计核算手续规程和会计控制制度

会计核算手续规程是企业会计制度核算工作中的一项重要制度。这种规程一般根据会计制度的规定,结合企业的经营特点和管理要求,拟订出具体的手续制度和操作程序,它可以使会计核算工作进一步规范化,并具有可操作性。一般包括:凭证的种类、格式及传递程序;帐簿的种类、格式,记帐的规则以及对帐、结帐的程序和要求;会计报表的种类、格式以及编制、审核、报送的程序和要求。严格执行手续规程,不仅可以使会计核算工作有条不紊地进行,而且可以保障会计资料的真实、可靠,有利于提高会计核算质量。

在会计工作中,制定严密的内部控制制度,也是预防差错、防范作弊和提高会计质量所必需的一项重要制度。在商业企业中,实行内部控制制度的重点是货币资金的收支业务、商品购销业务和各项财产物资的购入和领用业务,如一切货币收支、票据及其印章的管理必须有两人以上经手,经办人和审批人的职责权限有合理分工;购进商品及其他财产物资支付款项时,需有专人根据计划、合同、协议等进行核对,并建立实物验收制度;一切销货款项,或设专人收款,或建立钱物定期核对的制约制度;出纳人员不得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